

# 共青团珠海科技学院委员会

院团字〔2023〕5号

## 关于举办团校第九期入团积极分子培训班的 通知

各二级学院团委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，巩固和扩大党的青年群众基础，切实抓好团前教育，夯实基层基础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学习和掌握党团理论知识，培养可靠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校团委决定举办团校第九期入团积极分子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对象：

入团积极分子，各学院学员名额分配（见附件2）

### 二、报名条件：

各二级学院团委选送的学员需符合以下要求：在校学生；思想积极进步、理想信念坚定；承认团的章程，愿意参加团的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、执行团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团费；综合素质高，成绩优良，且无不及格科目；已递送入团申请书，且已被所在团支部确定为入团积极分子；无违法违纪、违反校规等情况。

### 三、团校时间：

1. 校团委组织集中培训时间分别为：4月9日上午和4月15日下午；

2. 二级学院团委开展“团委书记讲团课”时间：5月9日-5月15日；

3. 实践活动和志愿服务时间：4月9日-5月15日

### 四、培训形式：

集中学习辅导、实践活动和志愿服务相结合。每位学员需至少完成20学时方可结业，其中集中理论学习辅导不少于16学时（校团委安排集中理论学习14学时，二级学院团委书记讲团课2学时），实践活动、志愿服务总计不少于4学时，实践活动和志愿服务由各二级学院团委统一组织。

### 五、具体要求：

1. 请做好团校学员资格审核，择优推荐，学员以学院为单位组成学习小组，选派优秀学生担任学习小组组长。

2. 请填写《团校第九期入团积极分子培训班学员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，于4月4日下午17点前将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和可编辑的Word文档发送邮箱：847058439@qq.com，学员名单上报后不得随意更改。

3. 4月9日-5月15日期间，二级学院团委面向本学院的第九期团校学员组织4学时的实践活动和志愿服务。

4. 5月9日-5月15日期间，二级学院团委面向本学院的第九期团校学员开展“团委书记讲团课”（1讲2学时的理论教学）。

5. 团校统一发放学员学习卡，将学员学习时间、学习内容、考勤情况详细登记入学习卡，参加团校学习过程是培养考察的一项重要内容。学员务必准时参加培训，无特殊原因不得请假，因故缺课累计超过 1/3 者，取消本期学员资格。

附件：

1. 团校第九期入团积极分子培训班课程安排
2. 团校第九期入团积极分子培训班学员名额分配表
3. 团校第九期入团积极分子培训班汇总表
4. 团校第九期入团积极分子培训班请假单

共青团珠海科技学院委员会

2023 年 3 月 31 日